|  |  |
| --- | --- |
| 102學年度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班專題競賽辦法 | |
|  | 102.8.20修訂 |

1. 競賽目的

鼓勵學士班同學發表並展示資訊專題課程之研究成果，獎勵優秀研究專題成果。

1. 參賽資格

本系大三、大四同學，以個人或組隊之形式參賽。

1. 競賽方式與時程規劃

本競賽分初賽與決賽方式進行，初賽以書面審查為主，決賽除書面審查外另進行壁報與實機展示及口頭報告。說明如下：

1. 初賽
2. 書面審查。
3. 請於102年9月23日（一）前繳交專題報告紙本一份至系辦處，完成報名手續。
4. 專題報告以A4紙張直式橫打雙面製作，字型、大小、頁邊自訂，限10~15頁內，並需有指導教授簽名。（專題報告格式：請參考附檔一）
5. 初賽評分方式依照專題貢獻（如為組隊方式，請分列組員個人貢獻）、創意、技術難易度、系統完整性、文件品質等為項目進行。
6. 決賽名單於102年9月30日（一）（暫訂）公布。
7. 決賽名單公布後至決賽日前，進入決賽之各組需繳交海報，並於排定上課日之午休時間（12:00~13:30）於工程三館一樓大廳實地展示專題成果（每組一場次）。（各專題隊伍排定展示的時間將協調各決賽專題後公布之）
8. 決賽
9. 以A1壁報一至二張（視組員多寡而定）輔以口頭報告實機展示的方式進行。（壁報格式：請參考附檔二）
10. 決賽日期與地點：暫訂為102年10月9日（三）於工程三館系計算機中心（確定日期地點依系網頁公告為準）。
11. 決賽當天本系將於決賽地點準備展示攤位供決賽隊伍張貼專題壁報以及擺設實機展示內容。
12. 各組壁報解說、實機展示時間約為15分鐘（含評審委員提問）。
13. 評分項目包含：專題貢獻、創意、技術難易度、系統完整性、展示與報告等。
14. 決賽結果預計於102年10月14日（一）前公布。
15. 競賽獎項
16. 特優至多兩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伍仟元及獎狀；特優隊若願意接受無名小站提供之無名特優獎，則獎金提高為新台幣貳萬元及另可領取無名特優獎獎狀，唯須簽署協議書聲明：「獲無名特優獎之專題研究成果不可與無名小站營運服務的同性質競爭對手有直接性的合作。」
17. 優等至多兩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及獎狀
18. 佳作至多三組，頒發獎金新台幣伍仟元及獎狀

較高獎項若有從缺，則名額得流用至較低的獎項中。

獲獎同學將於系所慶祝活動中接受頒獎表揚。

1. 評審委員組成
2. 初賽評審委員由本系當學期專題任課教師及相關教師組成。
3. 決賽評審委員由本系聘請含初賽評審委員之院內、外教授、專家、學者6至9人組成。
4. 工作時程

|  |  |  |
| --- | --- | --- |
| 報名及資料繳交截止日期： | 102年9月23日（一） |  |
| 公布決賽入圍名單日期：（暫訂） | 102年9月30日（一） |  |
| 決賽日期及地點：（暫訂） | 102年10月9日（三） | 工程三館  系計算機中心 |
| 公布競賽結果日期：（暫訂） | 102年10月14日(一) |  |
| 獲獎隊伍實地展示專題成果日期及地點：（暫訂） | 103年4月12日（六） | 工程三館  一樓大廳 |

1. 本競賽系所承辦人聯絡方式：

陳小翠；分機：56602；E-mail: [htchen@mail.nctu.edu.tw](mailto:htchen@mail.nctu.edu.tw)；辦公室：工程三館343室。